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持股 5%以上股东云南水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水务”）持有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钱江生化”）股份 165,350,891 股，全部为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08%；云南水务累计被冻结股份 59,255,428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35.8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6.84%，其中本次被司法冻结 50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0.3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6%；累计质押股份 106,095,463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64.16%，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2.24%；累计被轮候冻结的股份为 56,333,81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34.07%，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6.50%。

2、云南水务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股份被司法冻结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造成影响。

一、本次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具体情况

2025 年 9 月 1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通知，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发生变化，通过中登公司系统查询并向云南水务核实，获悉公司股东云南水务所持本公司 500,000 股股份存在被司法冻结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终止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云南水务	否	500,000	0.30	0.06	是	2025 年 9 月 15 日	2028 年 9 月 14 日	广东省汕尾市中级人民法院	司法冻结

注：云南水务、陆丰云水科技有限公司与广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存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被广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申请对云南水务所持有的钱江生化 500,000 股股份进行司法冻结。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及质押情况

（一）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云南水务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及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	股份冻结情况			股份质押情况		
			累计被 冻结数 量(股)	累计被冻 结数量占 其所持股 份比例 (%)	累计被冻 结数量占 公司总股 本比例 (%)	累计质押 数量(股)	累计质 押数量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累计质押 数量占公 司总股本 比例(%)
云南 水务	165,350,891	19.08	59,255, 428	35.84	6.84	106,095, 463	64.16	12.24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云南水务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轮候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累计被轮候冻结 股份数量(股)	累计被轮候冻结股份 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 例(%)
云南水务	165,350,891	19.08	56,333,810	34.07

三、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云南水务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其被司法冻结的股份为限售流通股，本次股份被司法冻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造成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7 日

- 报备文件

《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